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處　函

地址：741011臺南市善化區溪美里310號
聯絡人：張榮川
電話：(06)581-9731 分機337
電子郵件：a63209@taisugar.com.tw
傳真：(06)581-2982

60090
嘉義市西區玉山路242號3樓之2

受文者：嘉義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南土字第1130003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標公告1份

裝

主旨：檢送本區處辦理「臺南市永康區平道段合建分屋開發案」之招標公告1份，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至訂公誼。

訂

正本：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省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嘉義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一處、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二處、臺南市建築師公會

線

副本：土地開發處(含附件)

處長劉錦柱 授權
副處長趙文輝代行

收文	字號	090
	日期	113年5月10日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南土字第1130003395號
附件：

裝

訂

線

主旨：公告「臺南市永康區平道段合建分屋開發案」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有關事項。

依據：依據本公司土地開發處113年3月22日土營字第1130004332號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招標名稱：「臺南市永康區平道段合建分屋開發案」。

二、招標地點：「臺南市永康區平道段254地號等3筆土地」，面積為7,813.88平方公尺。

三、投標資格：投標廠商及之合作營造廠商基本資格如下：

(一)投標廠商：

1、依法設立之公司。

2、廠商納稅之證明。

3、廠商信用之證明。

4、2家以上（最多以3家為限）之公司共同投標，另須符合下列各項條件之規定：

(1)共同投標廠商之成員，不得對本標案另行提出投標文件或為另一共同投標廠商之成員。

(2)共同投標廠商之投標文件應由各成員共同具名，

或由共同投標協議書指定之代表人簽署。投標文件之補充或更正及契約文件之簽訂、補充或更正，亦同。

(3)共同投標廠商共同繳納押標金及履約保證金，或由共同投標協議書所指定之代表廠商繳納，其須提供擔保者，亦同。

(4)共同投標廠商須簽立經法院或民間公證之「共同投標協議書」(詳如附件)正本1份。

5、投標廠商須與經政府主管機關登記合格之甲等綜合營造業並符合營造業法得承攬本合建工程之營造廠商簽訂之合作協議書(須經法院或民間公證)正本1份。

(二)合作營造廠商：

1、依法設立之公司。

2、廠商納稅之證明。

3、廠商信用之證明。

四、購領招標文件：廠商購領文件應自行估算填寫標單及寄送投標文件時間，如逾投標截止收件日造成無效標時，概由廠商自行負責。

(一)招標文件工本費(除中止招標外，不論得標與否概不退還)：

1、電子領標：新臺幣貳佰元整。

2、人工領標：新臺幣伍佰元整。

(二)發售招標文件期間：113年5月10日公告日起至截止投標收件日，超出發售招標文件期間者不予受理。

(三)於發售招標文件期間至政府採購網電子領標，或於辦公時間內，以不具名方式向下列地點繳納招標文件工本費後領取招標文件，每人限購1份。

台灣糖業公司台南區處土地開發課(地址：臺南市善化區

溪美里310號)。

(四)郵購者於郵購函正面書明【「臺南市永康區平道段合建分屋開發案」公開招標徵求投資開發商】字樣，函內應附上招標文件工本費之郵政匯票及自備回郵信封(應書妥收件人姓名、地址及回郵約壹佰伍拾元)1個。以掛號寄本區處(受款人名稱：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處、地址：臺南市善化區溪美里310號)；郵寄郵票或現金者不予受理，並以本區處收到郵件之次日，為發售招標文件日。

五、押標金：為新臺幣伍仟萬元整。

六、投標截止日期：投標文件須於113年6月20日下午1時0分前（開標前1小時），以郵遞、專人送達寄達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處（地址：臺南市善化區溪美里310號），逾時間寄達者不予受理，原件退還。投寄後不得申請撤回。另遇颱風來襲或其他突發事故，當地市（縣）政府宣佈停止上班時，順延至恢復上班第1日（不另公告）。

七、投標底價：新臺幣壹億玖仟貳拾萬玖仟陸佰玖拾貳元整(營業稅外加)。

八、公開開標案件之開標時間及地點：

(一)資格審查時間:民國113年6月20日下午2時0分。

(二)資格審查地點：台糖公司台南區處第2會議室(臺南市善化區溪美里310號)。

(三)評審會議及價格標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九、受理廠商檢舉之採購稽核小組連絡電話、傳真及地址與法務部調查局及機關所在地之調查站處（站、組）檢舉電話及信箱：

(一)中央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

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二)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臺北市福州街15號，電話：02-23971592，傳真：02-23971593，電子郵件檢舉信箱ps.unit@moea.gov.tw

(三)法務部調查局：

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信箱：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

(四)調查局臺南市調查處：

電話：(06)2988888；信箱：臺南市郵政60000號信箱

(五)台糖公司政風處：

電話：(06)337-8682；傳真：(06)337-8519；電子郵件檢舉信箱：ethics@taisugar.com.tw；地址:701036臺南市東區生產路68號。

(六)台糖公司台南區處政風課：電話：(06)581-7014

十、法務部廉政署受理檢舉電話：0800-286-586；檢舉信箱：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傳真檢舉專線：02-2381-1234；電子郵件檢舉信箱：gechief-p@mail.moj.gov.tw；24小時檢舉中心地址：10048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附註：餘詳投標須知等招標文件。

處長劉錦桂授權

副處長趙文輝代行